

# 赣州市章贡区粤港澳大湾区桥头堡核心区建设领导小组

区湾建发〔2022〕1号

## 关于印发《章贡区打造对接融入粤港澳大湾区桥头堡核心区2022年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粤港澳大湾区桥头堡核心区建设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区有关部门：

《章贡区打造对接融入粤港澳大湾区桥头堡核心区2022年工作要点》已经区粤港澳大湾区桥头堡核心区建设领导小组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抓好贯彻落实。

赣州市章贡区粤港澳大湾区桥头堡核心区建设领导小组

(代章)

2022年5月7日

# 章贡区打造对接融入粤港澳大湾区桥头堡核心区 2022 年工作要点

为进一步落实市委打造对接融入粤港澳大湾区桥头堡战略，加快建设粤港澳大湾区桥头堡核心区，制定 2022 年度工作要点。

## 一、完善对接通道，夯实融湾基础

1. 配合推动长赣铁路（赣州段）项目开工建设。〔责任单位：区发改委、市自然资源局章贡分局、区交通运输局、区住保中心，有关镇〕

2. 配合开展赣粤运河重点问题研究论证等工作。〔责任单位：区交通运输局、区水利局、区发改委、市自然资源局章贡分局、章贡生态环境局〕

3. 加快现代公路路网建设，加快建设 G323 章贡区梅林大桥至沙石公路。〔责任单位：区交通运输局〕

4. 完善信息高速公路基础设施，新开通 5G 基站 300 个以上，全区 5G 基站总数 2100 个以上。〔责任单位：区工信局、章贡高新区管委会、赣州移动公司章贡分公司、赣州联通公司章贡分公司、赣州电信公司章贡分公司、中国铁塔赣州公司，各镇（街道）〕

5. 持续完善国家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综合二级节点建设，推动与大湾区互联互通。〔责任单位：区工信局〕

## 二、强化产业协作，激发内生动力

6. 加大承接大湾区产业转移力度，做优“粤企入赣”工程，加强与大湾区商会的沟通对接，引导区内民营企业对接融入大湾区，在大湾区核心城市召开产业对接推进会，力争在引进百亿元大项目上有新突破。〔责任单位：区商务局、区工信局、章贡高新区管委会、区工商联等〕

7. 大力提升园区产业承载力，进一步完善赣州医药健康产业园承载配套基础设施，打造与大湾区联动发展的生物医药（大健康）产业合作基地。〔责任单位：章贡高新区管委会〕

8. 大力推进数字经济“一号工程”，做大做强江西信息安全产业园，做优软件物联网产业。重点招引大湾区数字经济领军企业、区域总部、行业总部或创新中心，争取年内入驻大湾区企业（机构）5家以上，推动建设赣粤数字经济走廊。〔责任单位：区工信局、区商务局、区科技局、章贡高新区管委会〕

9. 强化与粤港资本市场合作，引进大湾区金融机构在我区设立分支机构，力争逸豪新材料年内顺利上市，推动挺进环保在深交所申报上市。〔责任单位：区金融服务中心、章贡高新区管委会、区工信局〕

10. 对标大湾区促进文化旅游消费，实施升级版“引客入赣”项目，加快推动方特二期、七鲤古镇、冰雪城、央视动漫等项目建设。〔责任单位：区文广新旅局〕

11. 开展对接融入粤港澳大湾区主题系列文旅活动。〔责任单位：区文广新旅局、区委宣传部〕

### 三、深化对外开放，探索先行先试

12. 加快建设跨境电子商务平台，引进一批大湾区跨境电商龙头企业，助推赣州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建设。〔责任单位：区商务局〕

13. 争取上级有关部门支持建设江西省医疗器械检验中心赣州分中心。〔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局〕

14. 推动产业园区合作取得突破，力争与大湾区城市共建产业园区，探索利益共享、共同开发机制。〔责任单位：章贡高新区管委会〕

15. 探索在全国科技创新资源富集地区（粤港澳大湾区）建立科创飞地。〔责任单位：区科技局〕

16. 推动区内各类创新主体加强与大湾区科技合作。〔责任单位：区科技局、区工信局、章贡高新区管委会〕

17. 完善与大湾区核心城市合作协调机制，选派一批干部到广州、深圳跟班学习，争取与粤港澳大湾区核心城市建立多层次协商合作长效机制。〔责任单位：区发改委、区委组织部及其他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18. 推动各民主党派区委会、区工商联、区新联会加强与大湾区对接，共同开展政策理论研究和融湾调研，提升建言献策水平。〔责任单位：区委统战部、区工商联〕

19. 推动区属国资国企融入大湾区资本及技术市场。〔责任单位：区国资办、章贡高新区管委会、区国投公司、区建投集团公司等〕

#### 四、推进民生衔接，携手共同富裕

20. 与大湾区优质学校密切交流合作，促进资源优势互补。

〔责任单位：区教体局〕

21. 持续深化与广东省人民医院合作，争取每年引进一批专家常驻，国家区域医疗中心落地，加快推进广东省人民医院赣州医院（沙河院区）项目建设。〔责任单位：区卫健委、区发改委、广东省人民医院赣州医院、区建投集团公司〕

22. 依托广东省人民医院资源，助力赣州市立医院医疗集团建设，整体提升区内医疗服务水平。〔责任单位：区卫健委〕

23. 争取广东省人民医院赣州医院驻点工作一年以上的专家享受在江西申报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地区基金的待遇，提升湾区医学人才吸引力。〔责任单位：广东省人民医院赣州医院、区科技局〕

24. 加快推进章贡区国投天同健康养老中心建设，大力引进大湾区康养企业到我区投资，吸引大湾区人员到章贡区养生休闲，打造互换式、候鸟式、旅居式高端康养综合体。〔责任单位：区民政局〕

25. 持续参与粤港澳大湾区跨省联盟药品医用耗材集采。

〔责任单位：市医疗保障局直属分局、区卫健委〕

26. 打造一个特色乡村森林康养基地，建设大湾区生态康养旅游“后花园”。〔责任单位：区卫健委、市林业局章贡分局、区文广新旅局、区农业农村局、区文旅集团、沙石镇〕

## 五、接轨营商环境，提升市场活力

27. 推动惠企政策线上线下融合办理，依托“市级统建、市

县共用”的赣服通“亲清赣商”惠企政策兑现平台，实现惠企政策“一站式”集中兑现。〔责任单位：区行政审批局、区发改委、区财政局、区政府办等有关单位〕

28. 推进“全产业一链办”审批改革，全流程再造办事环节，力争实现大湾区企业入赣“无差别”办事体验。〔责任单位：区行政审批局、章贡高新区管委会等有关单位〕

29. 推动基本实现大湾区企业涉税涉费事项资质异地共认，降低大湾区企业迁入成本。〔责任单位：区税务局〕

30. 实现与粤港澳大湾区之间跨地区养老保险转移接续“网上办”“掌上办”。〔责任单位：区人社局〕

31. 探索“长期租赁、先租后让、租让结合”“弹性年期出让”等土地供应新模式，加快推进工业“标准地”，探索推进“拿地即可开工”，持续增强“融湾”项目用地保障及土地供应便利性。〔责任单位：市自然资源局章贡分局、章贡高新区管委会〕